

福建紫天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钟晓永)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本人作为福建紫天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的独立董事，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以下简称“《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下简称“《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证监会公告[2022]14号）及《福建紫天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在2024年的工作中，忠实勤勉、恪尽职守，积极出席各次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发表了独立、客观、专业的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现将本人在上市公司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本人钟晓永，男，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历任绿地城投项目公司总经理，建银城投执行董事，投资财务负责人，正大集团中国区产业地产战略发展总监，区域公司总经理，现任保信久易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24年1月2日起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报告期内，本人任职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独立性要求，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出席公司会议情况

2024年1月2日，上市公司召开了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第五届董事会第

一次会议，完成了董事会的换届选举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换届聘任，本人被选举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自2024年任职以来，本人亲自出席了5次董事会及2次股东大会，对提交董事会的全部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积极参与各议题的讨论并提出合理建议，为董事会的正确决策发挥了积极的作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均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合法有效。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各项议案均未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因此本人均投出赞成票，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形。

本人出席董事会的会议情况如下：

应出席次数	亲自出席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
5	5	0	0	否

三、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2024年度，本人作为独立董事，就公司以下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1、2024年2月20日召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人对关于变更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发表了同意审核意见。

2、2024年4月29日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本人对《关于2023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关于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发表了同意审核意见。发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四、任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情况

本人作为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的成员，积极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保持密切联系，时刻关注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关注传媒、网络有关公司的相关报道，对公司的发展、内部审计制度建设等提出建设性意见。

2024年2月20日对关于变更2023年度审计机构发表审核意见。

在2023年度审计开始前，审计委员会在2024年3月2日开始便与公司管理层沟通相关工作，跟进审计进度，关注重点审计事项。

2024年4月17日，针对审计进展不及预期情况，审计委员会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召开审前沟通会议，对2023年度审计工作的审计范围、重要时间节点、人员安排、审计重点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审计委员会发现年报审计工作进展因涉及资产重大减值和商誉重大减值问题，我们再次督促企业要求相关评估机构尽快完成评估以真实、准确、完整并及时信披。同时审计委员会再次督促审计机构向独立董事和审计委员会沟通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审计重点等内容并尽快提供书面说明和相关方案；要求审计机构关注紫天科技收入真实性和核算准确性、应收账款核算及变动合理性、预付账款真实性及合理性、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及时性充分性等事项，并要求审计机构充分了解公司与财务报告相关的信息系统，并评估信息系统可能导致财务报表发生重大错报的风险，设计、实施恰当的审计应对程序，关注控股股东股份冻结披露不及时、股份质押率超90%等异常情形。在后续审计期间，审计委员会坚持要求审计机构项目组严格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要求做好紫天科技2023年度审计工作，并及时向独立董事和审计委员会沟通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重大问题并对上述事项，在审计计划中设计专门审计应对措施，并在审计总结中反馈上述应对措施的执行情况和结论。

2024年4月29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财务决算报告等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对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发表审核意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发表审核意见；同时对公司高管薪酬方案调整和业绩指标的考核与评估提出建议，参与对公司管理层的激励及考核体系建立的调研工作，并就相关问题与注册会计师、公司管理层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忠实地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

五、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本人积极关注公司生产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及时了解公司可能产生的经营风险，对每一个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认真查阅相关文件资料，及时进行调查，向相关部门和人员询问、查阅公司相关账册、会议记录等，并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

独立、客观、公正地行使表决权，在工作中保持充分的独立性，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2、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督促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规则》《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和公正。

3、不断加强自身学习，提高履行职责的能力。本人始终坚持谨慎、勤勉、忠实的原则，积极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尤其是对涉及到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等法规加深认识和理解，进一步提高专业水平，加强与其他董事、监事及管理层的沟通，提高决策能力，客观公正地保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促进公司稳健经营起到应有的作用。

六、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2024年3月4日，本人在董秘漆夏宇女士的配合下，前往广州了解广州紫天跳动的业务开展情况，并查验了广州紫天跳动的现场办公环境、员工情况和相关业务文件。

在审计期间，作为独立董事，与深交所和福建证监局对于相关的重大关注事项保持了持续沟通，独立董事和审计委员会及时对企业管理层和审计机构进行了及时的督促。通过与审计机构和企业管理层的沟通，我们了解到2023年企业的主要业务收入是互联网广告业务，2024年4月24日，独立董事和审计委员会到企业现场，通过访谈、现场查证、公开信息查阅等方式了解上市公司互联网广告业务经营情况、相关交易的真实性和合规性、企业内控等问题，企业积极配合了独立董事的履职，独立董事现场未发现异常情况。

2024年4月27日，审计委员会持续跟踪项目组的审计工作进展情况，并到审计机构所在地，现场对审计机构项目组就相关的关注事项进行了逐一沟通排查和现场核证，并要求会计师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相关规则制度、会计准则和会计政策审慎处理资产减值和商誉减值问题。

七、培训和学习情况

本人自担任独立董事以来，认真学习了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福建证

监局的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文件，提高履职能力，切实加强对公司投资者利益的保护能力，形成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尤其是涉及到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保护等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积极参加公司以各种方式组织的相关培训，更全面地了解上市公司管理的各项制度，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形成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并促进公司进一步规范运作。

八、其它事项

1、报告期内，未对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非董事会议案的其他事项提出异议；

2、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3、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4、2024年2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全体独立董事就2023年度审计工作进行了事前沟通，因原审计机构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人力资源配置和工作安排情况，预计无法为公司提供2023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服务，公司拟聘任北京亚泰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202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5、年报审计期间，保持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员沟通。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任职期间一直忠实履行自己的职责，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为公司的健康发展建言献策。2024年，本人将继续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和行业经验为公司未来发展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建议；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讨论审议并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参考意见，切实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加大对公司经营状况的监督力度，促进公司稳健发展、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特此报告，谢谢！

【此页无正文，为福建紫天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签字页】

独立董事_____

钟晓永

二〇二四年四月三十日